

上海临港1#海上光伏项目陆上集控中心项目工程检测服务采购公告

一、采购类别:技术服务

二、采购范围:

(一) 工程简况

1. **工程名称:** 上海临港 1#海上光伏项目陆上集控中心项目工程检测服务
2. **建设地点:** 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东港大道 987 号
3. **工程规模和性质:** 工程检测服务
4. **工程概况:** 本工程经业主确定我公司为上海临港 1#海上光伏项目陆上集控中心项目工程总承包方。主要包括: 场平、陆上集控中心土建施工、给排水系统采购及施工、给水水源引接和协调及排水口引接和协调、装配式深化采购施工及安装、部分电气设备采购、电气一次系统设备安装及调试、电气二次系统设备安装及调试、陆缆电缆沟土建施工、海缆入土坑土建施工、进站道路、绿化景观等。为满足工程建设需要, 现对上海临港 1#海上光伏项目陆上集控中心项目工程检测服务进行采购。

(二) 服务范围及服务要求

1. 服务范围:

包括不仅限于以下范围: 结构材料、周转材料、加固材料、防水材料、防腐材料、工程管材、电气材料、钢结构材料、钢结构无损、节能材料、节能现场、安全防护用品、雷电防护装置等原材料、成品、构配件。具体要求按甲方要求执行。

2. 服务要求:

- 2.1 **检测时效性:** 常规检测项目需在样品接收后3个工作日内出具报告, 特殊项目不超过7个工作日。规范规定检测时长特殊的项目除外。
- 2.2 **报告要求:** 报告需加盖CMA印章和检测单位公章, 包含检测数据、结论、标准依据, 且可通过官方网站查询真伪。检测报告信息错误、未按照约定检测依据进行检测或者检测结论判断错误的, 乙方应进行更正或免费重新进行检测, 给甲方造成工程质量问题, 检测单位需承担返工费用及相应赔偿。

2.3样品管理：检测单位需负责到工程施工现场进行样品接收、标识、存储、处置、运输的全流程管理，并提供样品流转记录。

2.4乙方按有关规定对检测后的样品进行留样。双方约定乙方到工程现场收取检测样品，乙方承担相应取样及运输费用。

2.5现场配合要求：如需开展现场检测工作，检测单位须配置专业检测人员全程到场配合总包开展检测作业，保障检测工作有序推进。

2.6乙方交付检测报告一式贰份，当甲方对部分检测项目的检测报告份数有特殊需要时，甲方提前告知我方按要求提供。

2.7双方约定交付检测报告方式：乙方送检测报告给甲方。

3.服务标准：按国家和上海市现行有效标准执行，并满足承包方（甲方）要求。

4.工程的误期损害赔偿费：2000元/项（具体按合同条款执行）。

三、采购方式：非招标采购-竞争性谈判

四、采购控制价：470000.00元

五、资质要求：省级及以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CMA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，具备完成类似工程的施工经验和业绩。

六、采购人信息

采购人：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

招标平台：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

联系人：罗来轩

电话：18270838133

七、采购响应日期：

采购文件出售时间：2026年10月21日

响应截止时间：2026年11月3日上午11时00分

